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和平東路2段106號
聯絡電話：(02)27377571
聯絡人：許家興
傳真電話：(02)27377924
電子信箱：chshu@nsc.gov.tw

受文者：慈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6年7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會綜三字第0960035184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96年度傑出產學合作獎遴選自即日起受理申請，至96年9月14日截止，逾期恕不受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凡執行本會與產業共同補助之研究計畫（包括產學合作研究計畫、提升產業技術及人才培育研究計畫暨數位內容產學合作研究計畫等），全程計畫已完成半年以上，且未滿5年之計畫主持人，符合本會「傑出產學合作獎遴選作業要點」申請人資格之規定者，均得申請本會傑出產學合作獎。
- 二、本獎項之申請案採用線上申請作業，請申請人至本會網站〈<http://web.nsc.gov.tw/>〉首頁之「研究人才個人網」進入，點選線上申請欄位下之「傑出產學合作獎申請」製作〈詳情請參閱本會傑出產學合作獎WWW線上申請作業使用注意事項〉。且各申請案須經貴單位線上彙整送出並列印申請名冊一式2份，併同分別密封之合作企業評等表後函送本會申請，故請轉知申請人儘早作業，俾利貴單位彙送。
- 三、本會「傑出產學合作獎遴選作業要點」、「申請人自評表」、「合作企業評等表」、「申請名冊」、「WWW線上

慈濟大學研究文庫	
日期	年限
研	第4034號

申請作業使用注意事項」已公布於本會網站，請自行至本會網站「補助獎勵辦法及表格」下載（本會網址為 <http://web.nsc.gov.tw/補助獎勵辦法及表格/Doc格式檔案/傑出產學合作獎>）。

- 四、本傑出產學合作獎線上申請系統電腦操作諮詢電話：
：（02）27377590~2資訊小組，綜合處行政業務承辦人員許專員，連絡電話：（02）27377571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等270個本會受補助單位

副本：本會自然處、工程處、生物處、人文處、科教處、綜合處、資訊小組

96/07/19
08:29:56

